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鑫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任期三年。公司监事会提名韩小垒、郗砚彬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拟定第二届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